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14 年度第 1 學期學務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0 月 01 日（三） 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海科大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張學務長弘志

紀錄：蕭馨怡

壹、主席致詞（略）

貳、學務處各組工作報告

一、課外活動指導組

上學期本組辦理之業務如下：

- （一）2 月 19 日辦理觀休院一年級新生課外講座「智財權與法律常識(跟騷法及租屋糾紛相關法律常識)」。
- （二）2 月 26 日辦理海工院一年級新生課外講座「校園相關稅務政令宣導」。
- （三）3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辦理「財團法人蔡衍明愛心基金會「公益青年-送愛下鄉」2025 端午節慰問金申請事宜」。
- （四）3 月 5 日辦理人管院一年級新生課外講座「強制汽機車責任保險制度宣導及意外險特別補償基金申請權益」。
- （五）3 月 21 日下午 15:30-17:30 假學生活動中心一樓中庭辦理校慶園遊會活動。
- （六）3 月 24-25 日協助辦理全國南區及北二區大專校院學務長會交流活動。
- （七）第 15 屆學生會長及第 14 屆學生議會議員於 114 年 7 月 31 日卸任，依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自治團體選舉罷免辦法，訂於 114 年 4 月 25 日採實體投票之形式，舉辦第 16 屆學生自治會會長及第 15 屆學生議會之學生議員選舉。
- （八）6 月 7 日下午 14:00 假學生活動中心二樓禮堂辦理 113 學年度畢業典禮。
- （九）113-2 學生社團成長狀況：

社團類別	112	113	114
服務性	8	8	8
康樂性	2	2	2
學藝性	5	6	6
體能性	16	10	10
綜合性	10	10	10
自治性	14	14	14
合計	55	50	50

以上不含學生會、學生議會、宿委會、畢聯會

- （十）就學貸款作業：本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係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作業要點」辦理。113 學年度下學期學生就學貸款計有 390 人，貸款金額 883 萬 2166 元。

本學期將陸續辦理之事項：

- (一) 10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辦理「財團法人蔡衍明愛心基金會」公益青年-送愛下鄉」2026 春節慰問金申請事宜。
- (二) 預計於 10 月中旬辦理社團博覽會。
- (三) 本學期學生就學貸款作業收件時間自 114 年 9 月 8 日起至 9 月 11 日止，本組初審合格後將上傳教育部彙報系統辦理家戶所得查調。
- (四) 本學期本校清寒助學金申請日期，自 114 年 9 月 11 日起至 10 月 30 日止。
- (五) 教育部弱勢助學計畫助學金申請日期，自 11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25 日止。
- (六) 辦理澎湖縣政府獎助本校在學生助學金及交通圖書券補貼每位學生 1 萬元，申請日期自 114 年 9 月 1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七) 彙整校內、外獎學金資訊公告並協助學生申請。

二、生活輔導組

- (一) 上學期配合期中停修課程申請作業(計有 158 人次)，依據「學生停修課程作業要點」規定刪除學生停修課程前原有缺課紀錄，完成後已公告周知。
- (二) 上學期全校學生獎懲人(次)數如下，均依學生獎懲辦法及各業務單位彙送之獎懲建議表核列統計，學生可利用校務行政系統線上查詢個人獎懲紀錄。

獎懲類別	人數	次數	獎懲類別	人數	次數
嘉獎	285	442	申誡	218	227
小功	114	141	小過	0	0
大功	0	0	大過	0	0

- (三) 上學期兵役緩徵、儘後召集申辦作業已於 114 年 2 月 4 日至 2 月 21 日開放新生於本校網站登錄，轉學、轉系、復學及延修學生採填具申請表方式申辦，相關申辦作業流程於學校網站公告周知。總計申辦緩徵人數 199 人(包含初辦生 192 人及復學生 3 人、碩士生 4 人)，儘召人數 10 人，均已完成內政部役政署及各縣市後備指揮部申報。
- (四) 近來毒品入侵大學校園問題日益嚴重，延續上學年度，假每週三第三、四節「校園安全事項教育宣導」課程中宣導；本組持續配合導師，針對學生疑似藥物濫用異常行為加以關懷，必要時會實施尿液篩檢及追蹤輔導(春暉小組)，協助學生戒除對藥物的依賴。
- (五) 本校 114 學年度「學生校外租賃處設備參考表」將陸續彙整學生提供之資料，公告於學校首頁-學校外租賃網及本處官網，提供同學參考及運用。
- (六) 本學期學生宿舍住宿人數為 613 人(男生 390 人，女生 222 人，外籍生 1 人，統計至 9/15 止)。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宿舍申請住宿人數(統計至 9/15 止)

男生	女生	外籍男生	外籍女生
390 人	222 人	0 人	1 人
合計總人數 613 人			

- (七) 本學期學生宿舍已於 9 月 2 日開宿，辦理新生戶籍遷徙(9 月份)、住宿生關懷作業(9-10 月份)、住宿生座談會(11 月份)、各樓層樓長及樓代甄選(10-11 月份)、召開第一次宿委會(12 月份)等相關活動。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宿舍預定辦理活動	
8/29-9/2	開宿
9 月	新生戶籍遷徙
9~10 月	住宿生關懷作業
10-11 月	各樓層樓長及樓代甄選
11 月 14 日	住宿生座談會(暫定)
12 月	召開第一次宿委會

三、體育運動組

上學期本組辦理之業務如下：

- (一) 2 月 13 日至 17 日協助本校田徑代表隊參加 114 年臺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 (二) 2 月 22 日至 23 日協助本校水產養殖系黃詠博同學至臺北市內湖高級中學活動中心 4 樓參加 2025 年空手道國際賽代表隊選手選拔賽-東亞青少年 U21 組空手道錦標賽第 1 量級並入選代表隊。
- (三) 3 月 23 日至 25 日協助本校羽球代表隊參加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羽球一般男子組南區預賽。
- (四) 3 月 17 日至 23 日辦理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拔河預賽及準決賽。
- (五) 3 月 22 日辦理「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34 週年校慶暨 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校園迷你馬拉松暨敦親睦鄰健走活動」及「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開幕典禮」。
- (六) 3 月 23 日辦理「113 學年度全校運動大會競賽活動暨閉幕典禮」，精神總錦標冠軍-觀光休閒學院、亞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季軍-人文暨管理學院。
- (七) 3 月 22 日至 23 日協助本校羽球代表隊參加 2025 年澎湖縣第四屆「澎湖扶輪社盃」全國羽球錦標賽。
- (八) 3 月 28 日至 29 日協助本校田徑代表隊參加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田徑公開賽並於大專甲男生組 1500 公尺榮獲第七名。
- (九) 3 月 29 日至 30 日協助本校木球代表隊參加 114 年全國「明輝盃」木球錦標賽。
- (十) 4 月 12 日至 13 日協助本校水產養殖系二年甲班黃詠博同學代表中華隊至中國河南省參加第 12 屆東亞空手道錦標賽並榮獲 U21 男子組第一量級銀牌。
- (十一) 4 月 12 日至 13 日協助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參加 2025 打狗 HERO 盃

3X3 鬥牛賽。

- (十二) 4 月 26 日至 29 日協助本校水產養殖系學生參加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空手道公開男生組。
- (十三) 4 月 27 日至 5 月 02 日協助本校水產養殖系及海洋遊憩系學生參加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跆拳道公開男生組並榮獲對打 80 公斤級第七名。
- (十四) 4 月 28 日至 5 月 01 日協助本校木球代表隊參加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木球公開男生組及公開女生組並榮獲公開男生組球道個人賽第五名及公開女生組桿數團體賽第四名。
- (十五) 4 月 29 日至 5 月 02 日協助本校田徑代表隊參加 114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田徑公開男生組、一般男生組及一般女生組並榮獲公開男生組田徑 800 公尺第五名。
- (十六) 5 月 09 日至 11 日協助本校水產養殖系二年甲班黃詠博同學參加第 34 屆全國啟仲盃空手道錦標賽榮獲大專男子組第一量級第三名。
- (十七) 5 月 14 日辦理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全校水域安全宣導講座。
- (十八) 5 月 14 日至 17 日協助本校木球代表隊參加中華民國 114 年翁祿壽盃木球錦標賽。
- (十九) 5 月 19 日至 21 日辦理協助 113 學年度全校系際盃籃球錦標賽，3VS3 男子組：第一名-行銷與物流管理系、第二名-電機工程系、第三名-電信工程系 A 隊、第三名-航運管理系；5VS5 男子組第一名-觀光休閒系、第二名-電機工程系、第三名-海洋遊憩系、第三名-航運管理系。
- (二十) 5 月 20 日教育部體育署派員至本校宣導青春動滋券。
- (二十一) 5 月 30 日協助本校男子籃球隊參加 2025 紐崔萊三對三籃球賽中區預賽。
- (二十二) 6 月 25 日至 7 月 13 日協助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及田徑代表隊報名參加 114 年澎湖縣第 69 屆運動會。
- (二十三) 6 月 28 日至 29 日協助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參加 2025 年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3X3 籃球錦標賽一般男生組第五區預賽並晉級決賽。
- (二十四) 7 月 22 日至 26 日協助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參加 2025 第九屆 TGF 傳續盃全國籃球賽大專學長組中區場預賽。

本學期將陸續辦理之事項：

- (一) 體適能中心：
 - 1. 9 月 08 日起開始辦理會員證。
 - 2. 定期安排工讀生清理體適能中心及檢查運動器材，若有損壞立即報修。
- (二) 體育課程教學：
 - 1. 規劃體育相關耗材的汰舊換新並針對各體育場館損壞處進行維修。
- (三) 水域安全宣導講座：
 - 1. 10 月 08 日辦理。
- (四) 全校系際盃運動錦標賽：

1. 比賽日期：預計於 10-11 月辦理。
- (五) 全校流行創作熱舞大賽：
 1. 全校流行創作熱舞大賽於 115 年 3 月 21 日辦理，報名時間將訂於 12 月開始。
- (六) 校慶路跑：
 1. 校慶路跑於 115 年 3 月 21 日辦理，報名時間將訂於 12 月開始。
- (七) 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
 1. 校慶暨全校運動大會於 115 年 3 月 21 至 22 日，報名時間將訂於 12 月開始。
- (八)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1. 預計於 10-11 月份辦理飛輪系列課程。
- (九) 校外競賽：
 1. 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於 8 月 16 日至 24 日參加 114 年澎湖縣首長盃籃球錦標賽。
 2. 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於 8 月 30 日至 31 日參加 2025 總統盃全民運動賽事 3x3 籃球賽南區預賽。
 3. 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於 9 月 04 日至 07 日參加澎湖縣第 69 屆全縣運動會籃球項目社會男子組。
 4. 本校田徑代表隊於 9 月 12 日至 14 日參加澎湖縣第 69 屆運動會田徑項目社會男子組及女子組。
 5. 本校田徑隊於 9 月 17 日至 21 日參加 114 年臺北市秋季全國田徑公開賽。
 6. 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預計於 10 月 17 日至 19 日參加 2025 年中華民國大專校院 3x3 籃球錦標賽一般組全國決賽。
 7. 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預計於 11 月 01 日參加 2025 年儲互盃三對三公益籃球聯誼賽。
 8. 本校男子籃球代表隊預計於 11 月至 12 月參加 114 學年度大專籃球聯賽。
 9. 本校男子排球代表隊預計於 11 月至 12 月參加 114 學年度大專排球運動聯賽。
 10. 協助本校運動績優學生參加各單項運動協會舉辦之競賽。

四、身心健康中心

上學期本組辦理之業務如下：

- (一) 辦理 114 年度開心測驗週(3 月 12 日、3 月 19 日、3 月 26 日)，提供生涯信念、人際行為、生涯興趣三項心理測驗工具，協助有興趣的同學進一步打開心房認識、悅納自己。
- (二) 114 年 4 月 16 日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當學生面臨自殺危機—導師的即時應對 SOP」講座，提供本校導師及經常處於第一線服務學生的教職員，面對危機情境的工作指引。
- (三) 114 年 5 月 1 日、5 月 8 日、5 月 15 日、5 月 22 日辦理「曖昧、逃避，

還是黏人？從依附關係看情感風格」親密關係團體諮商，透過探索依附風格，同學將深入了解自己的內在需求與情感模式。學會如何自在地做自己，在關係中平衡親密與獨立、改善溝通與互動方式，並建立更穩定、健康的連結。

- (四) 114 年 5 月 17 日辦理「從人際界線到身體自主」工作坊，引導同學理解人際界線與身體自主的重要性，透過講者的生命經驗，認識性創傷後的復原歷程。參與者將學習如何表達自身不適、辨識權力動態，並探索對親密關係的影響，進而建立更清晰的界線與自我照顧策略。
- (五) 依輔導需求進行個別諮商並辦理個案會議、自殺通報個案督導會議(4 月 8 日邀請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身心科趙培竣醫師擔任外部督導)、轉銜評估會議(5 月 28 日)及相關系統合作。
- (六) 依據本校「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彙整各處室 114 年 1-7 月「大專校院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執行檢核」報告，提送主管會議備查。
- (七)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個別輔導共計 244 人次。
- (八) 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規定辦理，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資源教室辦理活動如下：資源教室 2~6 月份工作會報暨個案會議(114 年 2 月 12 日、3 月 28 日、4 月 29 日、5 月 27 日與 6 月 23 日)。)、資源教室助理人員職前說明會(114 年 3 月 5 日)、期初團體輔導活動(114 年 3 月 8 日)、個別化支持計畫 ISP 會議 52 場次(114 年 2 月 18 日-3 月 26 日)、期中特教團體輔導活動(114 年 4 月 11 日)、就業輔導團體 4 場次(114 年 3 月 26 日、4 月 16 日、4 月 23 日與 4 月 30 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114 年 5 月 15 日)與期末+送舊團體活動(114 年 6 月 6 日)。
- (九) 「112 學年度本校優良導師」已於 3 月 23 日運動會由校長公開頒獎。
- (十)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於 4 月 16 日召開導師會議;4 月 23 日召開學輔會議。
- (十一) 114 年 3 月 19 日依性侵害防治法規定辦理五專前三年級性侵害防治講座。
- (十二) 113 學年度第 2 期休學生追蹤關懷已請各系於 114 年 8 月 31 日完成辦理。
- (十三) 114 年教育部友善校園獎評選一傑出導師由張永東老師代表本校參加評選。
- (十四) 「113 學年度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已完成，各院院長、系主任及導師可至校務行政系統查詢結果。
- (十五) 學務處身心健康中心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配合校園安全事項教育活動，宣導性平意識，如下：
 - 1. 3 月 5 日：學生男 20 人、學生女 11 人，共 31 人。
 - 2. 3 月 12 日：學生男 52 人、學生女 26 人，共 78 人。
 - 3. 4 月 23 日：學生男 67 人、學生女 42 人，共 109 人。
 - 4. 5 月 07 日：學生男 59 人、學生女 04 人，共 63 人。

(十六) 學生團體保險之理賠，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止，計 50 人次申請，含意外事故申請 41 人次，疾病住院申請 9 人次，理賠金額總計 **338,547 元整**。113 學年度共計申請 103 件，意外事故 83 件、疾病住院 20 件，共計理賠 656,651 元。

(十七) 114 學年度新生體檢於 9 月 4 日辦理，由高雄建佑醫院檢查，共計 478 人檢查，收到報告後將發送報告給學生，並於下學期辦理異常複檢。

(十八) 上學期辦理活動：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成果
2 月 24 日	健康蛻變、健康減重活動	健康中心辦理蛻變 2025、澎科健康減重活動開始報名，搭配健康中心系列活動，持續 8 周至 5/9，減重公斤數前五名及每周測量體重全勤參加者將提供獎金。健康中心公佈欄將每周更新匿名減重成果，鼓勵參加者持之以恆。共計 86 人參加，教職員 9 人參加。
3 月 5 日	進班宣導-菸害防制、性傳染病防治(含愛滋病防治)	由馬公市第一衛生所入班宣導校園菸害防治-拒絕菸害、輕鬆自在及愛滋病防治相關事項
3 月 13 日	白色情人節-幸福也性福，校院愛滋病防治宣導及篩檢	配合白色情人節，健康中心宣傳幸福也性福，宣導愛滋病防治篩檢，填問卷及小卡贈送蘋果或果汁，另由馬公第一衛生所免費抽血篩檢 HIV，另贈送巧克力及精美禮物。共計 65 人填答問卷、30 人篩檢。
3 月 19 日	新生體檢複測及教職員慢性病預防篩檢、醫師體檢說明	配合新生體檢複檢，由高雄建佑醫院針對教職員代謝症候群預防項目提供自費篩檢及衛教，提醒師生注意三高及肥胖問題以預防慢性病發生，教職員 50 人參加、學生 12 人參加。另邀請衛生所歐石隆醫師向本校學生說明體檢結果的意義，常見大學生健康問題及健康習慣養成。共計 60 人參加。
3 月 20 日	校園登革熱孳清	馬公市第一衛生所將入校查核本校孳生源，提醒大家登革熱等病媒蚊傳染病從未消失，要注意周遭環境積水容器場所，定期清除刷洗，避免病媒蚊孳生、發生傳染病及傳播。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成果
3 月 21 日	校慶周-健康園遊會	配合校慶與衛生醫療單位辦理各項健康議題宣導攤位，主題含括愛滋病防治(含篩檢 50 人)、代謝症候群防治、菸害防制、傳染病防治等。
3 月 22 日	校慶路跑-為健康而跑	配合體育組校慶路跑活動，於起終點及各站點安排健康議題宣導及打氣看板，共計 50 人參加。
3 月 17 日-3 月 26 日	我的健康餐盤 in 澎科	健康中心與慈青社合作辦理我的健康餐盤 in 澎科，活動期間領取報名表紀錄飲食三天並計算熱量，於 3/26 當天至教學大樓參加其他健康飲食闖關遊戲如健康餐盤帶動跳、健康餐盤知識問答，可領取健康餐盒及紀念品。共計報名 30 人、現場活動 50 人。
3 月 26 日	菸害防制宣導及問卷	衛生局配合衛福部高中以下菸害問卷至本校五專部 2 年級學生宣導香菸危害、新興菸品及菸害防制問卷調查，共計 26 人參加。
4 月 11 日	青螺社區肺結核防治宣導	學校護理師至青螺社區向社區民眾宣導肺結核防治，社區民眾、志工約 26 人參加。配合世界結核病日，介紹結核病篩檢、預防及治療，疾病防治需要家人與社區一起支持。
4 月 20 日	朝陽社區菸害防制宣導	學校護理師至朝陽社區向社區民眾宣導菸害防制，配合菸害防制法修訂、禁菸年齡上修、禁菸場合擴大及全面禁止電子煙等，向社區民眾呼籲落實菸害防制、提升大家健康。
4 月 23 日	學校衛生、膳食衛生委員會會議	膳食衛生委員會報告 113-1 教育部餐飲輔導結果及改善、學校衛委員會報告體檢醫院罰款及體檢紙本報告寄發改工作日 30 日內、提案討論 114 學年度學校衛生工作計畫
4 月 28 日-5 月 2 日	減重活動結算周	健康中心辦理"健康蛻變"健康減重活動，總計參加人數 86 人，經過 8 周體重管理結算，依減重公斤數選出前五名、5 公斤目標數、全勤獎提供獎勵。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成果
5 月 3 日	8 小時基本救命術證照班	健康中心、澎湖紅十字會辦理 8 小時基本救命術證照班，共計 36 人報名、全程參加 30 人，通過 19 人。另有體適能指導員 12 人、校外 1 人參加。上課內容包含 CPR+AED、創傷止血、病患搬運、骨折固定等，經筆試、技術考通過可獲 3 年效期證照。
5 月 17 日	健康餐盒競賽	本校餐旅系、食科系辦理健康下午茶競賽，本校五組學生參加健康下午茶投稿，與社區民眾、高職生一同爭取健康下午茶，訴求為健康高纖、銀髮適口性。共計 8 組隊伍，50 人參加。由衛生局營養師、弘光科大餐旅系助理教授共同講評。
5 月 22-5 月 24 日	澎科大捐血周	澎湖獅子會贊助本校捐血活動獎勵，於 5/22-5/24 辦理澎科大捐血周，期間捐血一袋即可獲得兌換校內 7-11 之 150 元兌換卷及廠商提供 30 元飲品，募得 200 袋血。
5 月 21 日	教職員愛滋病防治宣導	配合人事室辦理多元性別權益講座，辦理針對教職員愛滋病防治宣導，介紹社會近年愛滋病患權益爭議事件及愛滋病傳染途徑、篩檢及治療等。期盼藉由教職員提升對愛滋病的認識與接納，讓高風險群更願意篩檢、及早治療、降低疾病感染。
6 月 26 日	民 防 教 育 CPR+AED	配合民防訓練，邀請消防局分隊長及助教至本校針對 CPR+AED、止血帶教育訓練，共計 22 人參加。

本學期將陸續辦理之事項：

- (一) 8 月 26 日辦理宿舍幹部自殺防治訓練，邀請方維真心理師以專講及情境演練模式，幫助宿舍幹部提升情緒敏感度，強化心理健康照護及校園自我傷害危機因應能力。
- (二) 9 月 3 日新生入學說明會期間，安排方維真心理師到校進行「新生適應與心理健康」講座，協助全體新生適應新環境，開展未來的大學生活。
- (三) 依轉銜輔導相關規定，完成 114 學年度入學轉銜名單比對，納入本校高關懷個案管理機制，持續追蹤並視需要與導師偕同輔導。
- (四) 為協助新生順利適應校園生活，並提早發現高關懷對象、提供資源介入。依本校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計畫，自 9 月 24 日至 10 月 29 日辦理「114 學年度新生心啟航」系列活動，逐班進行情緒量表施測

及心理健康教育推廣。

- (五) 為提升學生心理健康及教職員工輔導知能，11 月 5 日至 6 日辦理「114 年度秋冬關心週」，邀請馬偕醫院周昕韻諮商心理師，以自殺防治、身體創傷經驗治療等豐富扎實的學理和臨床經驗，為本校帶來【社會情緒與生命教育偕手並攜的身心健康模式】系列活動。包括：
 - 1. 114-1 導師輔導知能研習【緩和反撲的創傷知情同意】
 - 2. 輔導專訓工作坊：【初探身體經驗創傷療法】
 - 3. 學生心衛講座：【傾聽身體的心裡話—在人際壓力中學會理解與安頓】
- (六) 依本校「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檢核表蒐集 114 年 8-12 月各處室相關工作報告，納入 115 年 1 月主管會議檢視，以利校長進行跨處室協調及資源統整。
- (七) 依輔導需求辦理自殺通報個案督導會議(11 月 5 日)、轉銜評估會議及相關系統網絡工作。
- (八) 依教育部臺教學(一)字第 1142801310 號函，於 114 年 10 月 31 日前函送本校「114 年度公私立大專校院推動學生輔導工作評鑑」輔導成果。
- (九) 114 年 9 月 30 日前，依例函送本校「115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力計畫」申請案。
- (十) 資源教室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身心障礙學生資料，依時程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資料接收與更新作業程序。
- (十一) 資源教室依 114 年 8 月 19 日參加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南澎鑑輔分區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工作說明會，依規定於期限內提報本學期特殊教育學生鑑定申請作業。
- (十二) 資源教室依據「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招收及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實施要點」規定，辦理各項活動並妥善運用計畫經費。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資源教室規劃活動如下：
 - 1. 新生轉銜與家長說明會：114 年 9 月 1 日~9 月 5 日。
 - 2. 資源教室工作會報暨個案輔導會議：114 年 9 月 3 日、9 月 30 日、10 月 31 日、11 月 28 日與 12 月 30 日。
 - 3. 個別化支持計畫會議：114 年 9~10 月辦理 ISP 會議輔導共約 63 人次。
 - 4. 期初與迎新團體輔導活動：114 年 9 月 19 日。
 - 5. 心理健康宣導影片(公共電視)：114 年 9 月 24 日。
 - 6. 身心障礙助理人員職前說明會：114 年 9 月 24 日。
 - 7.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114 年 10 月。
 - 8. 115 年交通費評估會議：114 年 10 月。
 - 9. 期中特教團體活動：114 年 11 月 7 日。
 - 10. 性平成長團體 1-4 場次：114 年 11 月 22 日與 11 月 29 日。
 - 11. 資源教室轉銜輔導服務會議：114 年 12 月 3 日。
 - 12. 期末團體輔導活動：114 年 12 月 20 日。
- (十三) 資源教室學期初進行個別輔導服務，評估學生個別化需求服務，為

加強學習成效，協助安排課業輔導服務與身心障礙助理人員協助資源教室特教生之活動與課程學習。

- (十四) 依據「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辦法」規定，資源教室於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後，協助通知符合資格之學生備妥相關資料，並於 114 年 10 月 15 日前申請「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學金」。
- (十五) 導師業務說明已於 114 年 8 月 25 日電郵至各系科及導師信箱，並請各導師於 114 年 9 月 19 日繳交導師實施時間計畫表。
- (十六) 本學期導師費將按月發給各導師，如發放後，導師當月請假逾 20 日則通知其應繳回導師費並由代理班級導師領取。
- (十七) 本學期導生活動費於計於 10 月底授權各導師核銷，並請配合主計室作業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核銷。
- (十八) 114 年 11 月 5 日召開導師會議。
- (十九) 配合校園安全事項教育宣導進行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宣導。
- (二十) 114 學年度義務輔導老師計 28 名，相關名單已於本校網站公告。
- (二十一) 預訂 114 年 10 月 15 日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辦理五專部前三年級「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講座案。
- (二十二) 預訂 114 年 10 月 21 日辦理輔導幹部輔導心相聚活動。
- (二十三) 預訂預定 114 年 12 月召開學生輔導委員會會議，本次會議將選出優良導師 3 名（名單係由各系推選出之績優導師送院評比後，由各院再推舉出兩名參選）。
- (二十四) 114 學年第 2 學期本校鼓勵性別相關議題融入課程補助計畫案已於公布周知，收件至 114 年 10 月 06 日止，惠請各位教師踴躍提出申請。
- (二十五) 114 學年度第 1 期休學生追蹤關懷預計於寒假期間請各系辦理。
- (二十六) 本校 115-116 年獲教育部健康促進學校計畫通過補助 15 萬元，待補助款核撥將持續推動衛生保健活動。
- (二十七) 配合校園傳染病防治，衛生所 9 月 24 日至本校查核病媒蚊積水容器孳生源，以杜絕病媒蚊傳播之傳染病如登革熱、屈公病等發生。
- (二十八) 本學期預計辦理活動：

預定日期	活動名稱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10 月-11 月	衛生所入校施打五專生流感疫苗	14:00-16:00	健康中心
11 月-12 月	健康體位競賽活動		健康中心
11 月-12 月	菸害防制宣導		
11 月-12 月	CPR+AED 宣導		

參、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組

案由一：有關「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運動中心管理要點」之修訂，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近兩年受物價及時薪調漲之影響，設備維護及人事費用增加，故修訂本校體適能運動中心管理要點之收費標準。

修正對照表：「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運動中心管理要點」**部分條文**

修正規定（修正後）	現行規定（修正前）	說 明
清潔費 本校學生 學期(季)- 600 元 月- 200 元 次- 30 元	清潔費 本校學生 學期(季)-500 元 月-100 元 次-20 元	因近兩年受物價及時薪調漲之影響，設備維護及人事費用增加，故修訂本校體適能運動中心管理要點之收費標準。

擬 辦：本修正案經學務會議及校長核定通過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體育組

案由二：有關「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運動設施管理維護費收費標準」之修訂，提請討論。

說 明：

一、因近兩年受物價及時薪調漲之影響，設備維護及人事費用增加，故修訂本校運動設施管理維護費收費標準。

修正對照表：「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運動設施管理維護費收費標準」**部分條文**

修正規定（修正後）	現行規定（修正前）	說 明
一般使用場地維護及燈光費 *各場館運動型社團每學期收費 2,400 元 。	一般使用場地維護及燈光費 *各場館運動型社團每學期收費 2,000 元。	因近兩年受物價及時薪調漲之影響，設備維護及人事費用增加，故調漲運動型社團收費金額。

擬 辦：本修正案經學務會議及校長核定通過後實施。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一 附件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運動中心管理要點（修正版）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1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依本校運動場管理辦法第八條之規定訂定本校體適能運動中心管理要點；所有本中心的使用者，皆須遵守相關規定，否則經體育組討論後將限制其使用權益。

第二條 本中心為本校所屬教學、訓練、研究、服務之場所，並以本校教學為最優先使用考量，其使用順序為：1. 教學；2. 經核准團體；3. 經核准個人。

第三條 本中心得設置管理者一名，以協助本中心之管理。

第四條 使用者需遵守本中心使用須知（附件一），並尊重所有使用者的權益。

第五條 使用者發現或使用相關器材若有故障或損壞，需立即跟管理者或現場工作人員反應。

第六條 本中心除本校體育課程及體適能運動中心會員使用（視為開放時間）外，提供校外團體包場借用。

場地借用分為以下：

（一）開放時間

體適能運動中心開放時間以體育組當學期公告為主，總時數不得低於 25 小時。

（二）體育相關課程授課時間

1. 長期授與正課，至少在每學期選課前 2 週提出申請。

2. 臨時借用場地授課，需至少在使用前 1 週提出申請，並在場地借用申請表註明使用用途。

（三）特殊用途則需簽呈至體育組，另訂方式。

1. 若需使用「身體組成分析儀」、「測力板」，需事前預約，並額外支付行政事務費：本校學生優惠每人 50 元/次、非學生每人 100 元/次。

2. 預定申請期間若因故取消借用本中心，請於七日前告知本中心，若達貳次無告知，立即停止借用，且壹年內停止再次借用場地。

第七條 非經本組允許，禁止隨意搬動任何儀器及其他設備。

第八條 本中心清潔費如下：如附表。

1. 測量身體組成分析儀檢測：學生 50 元/次，其餘身份 100 元/次（含報告與簡易說明）。

2. 科學化體能指標檢測：學生 50 元/次，其餘身份 100 元/次（含報告與簡易說明）。

3. 非本校體育課程借用場地、計畫與產學合作或其他特殊用途如提出申請須專案簽核通過後得以租借。

第九條 體適能運動中心經費支出用途及規定如下：

1. 收費標準由本組審核訂定；學員應於期限內至本組辦理繳費事宜。

2. 依據各項場地借用及清潔費，繳交給校務基金，再由校務基金依照比例支用及分配，場地借用收入 60% 提撥給學務處體育運動組支用，40% 提撥校務基金，其中 60% 用以支付工讀生薪資、器材設備購置及定期保養，以及相關用品採購等，於每年度進行租借結算收入後，在每學年度上學期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報告。

十、 本中心場地租借收費標準：如附表；本中心場地費之計算按「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公共場地及設施管理借用辦法」分級進行收費。

十一、 本辦法經學務會議討論通過後，經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體適能運動中心收費標準（修正版）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會議修正通過

清潔費

對象	金額(元)	次數	學期(季)	月	次
本校學生			500 600	100 200	20 30
教職員工(含兼任與退休)及眷屬			1,250	500	30
簽約單位人員			2,500	900	40
校外人士			3,500	1,200	50

場地維護費

分級	金額(元)	項目	場地基本收費	保證金 (不包含器材損壞費用)
A 級(免收費)			0	0
C 級(七級收費)			4,200	2,000
D 級(全額收費)			6,000	2,000

*每一單位以 2 小時計算，未滿 2 小時以 2 小時計。

*非本中心開放時間借用，依相關規定另行支付場館駐場人員工作費每一單位(2 小時)1,500 元，未滿 2 小時以 2 小時計算。

提案二 附件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運動設施管理維護費收費標準 (修正版)

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會議通過

一般使用場地維護及燈光費

金額(元) 項目	對象 本校學生	教職員工 (校內及附屬單位)	校友	校外人士	備註
籃、排球場	1,400	1,500	2,500	5,000 須預繳保證金 2,500元	*空調標準，每單位3,000元
綜合禮堂 (羽球場，共3場)	1場 250 2場 500 3場 750	1場 300 2場 600 3場 900	1場 500 2場 1,000 3場 1,500	1場 1,000 2場 2,000 3場 3,000	*空調標準，每單位2,000元
桌球教室	100/桌	150/桌	200/桌	250/桌	*空調標準，每單位1,000元
韻律教室 (含音響及空調)	600	800	1,200	1,800	

*各場館以 2 小時為 1 單位。

*本收費標準計價依參加者之身分別收費(學生、教職員、校友)，需出示相關證件。

*各場館運動型社團每學期收費 ~~2,000~~2,400 元。

*籃、排球場學生得以半場租借，費用折半。

大型活動場地維護及燈光費

金額(元) 項目	對象 本校學生	教職員工 (校內及附屬單位)	校友	校外人士	備註
籃、排球場	2,500	3,500	6,700	8,500 須預繳保證金4,250元	*空調標準，每單位3,000元
綜合禮堂	900	2,500	3,000 須預繳保證金1,500元	*空調標準，每單位 2,000元	
桌球教室	600	800	1,500	2,000 須預繳保證金1,000元	*空調標準，每單位1,000元
韻律教室 (含音響及空調)	1,000	1,200	1,600	2,200 須預繳保證金1,100元	
田徑場	2,500	3,000	4,800	6,000 須預繳保證金3,000元	
壘球場	2,500	3,000	4,800	6,000 須預繳保證金3,000元	

*各場館以 2 小時為 1 單位

*本收費標準計價依參加者之身分別收費(學生、教職員、校友)，需出示相關證件。

*大型活動每場次借用，工作人員加班費及清潔人員費用依勞基法現行規定另外計算。

*連假辦理活動依勞基法規定之「假日加班給予兩倍工資」，活動廠商需自行支付工讀人員費用(含勞保、勞退等)。

*機關團體經簽奉核准折扣優待。

肆、臨時動議

議題一：有老師反應是否將各系「導師實施計畫表」電子化，以利後續填報或留存？並針對是否有每學期填報的必要提出疑義。

說明：「導師實施計畫表」用意在於方便導師安排班級活動；相關資料係為校務評鑑佐證使用，並列入導師評分時的項目依據。

決議：導師評分方式仍按往例既定流程辦理；關於是否將「導師實施計畫表」改為線上表單方式填報，學務處會後再進行相關討論，如結論可行，最快於下學期進行表單線上電子化處理。

議題二：有前住宿生反應學生宿舍熱水器故障問題，容易忽冷忽熱，一直沒有改善，希望宿舍協助改善。

決議：此狀況普遍於全台各大專校院發生，宿舍會盡量做到維護、修檢，並於東北季風來臨前確保大部份能正常使用；為避免在正常使用情況下熱水供應不足問題，也請各系協助宣導住宿生洗漱分流，以降低熱水器運作壓力。

議題三：「導師輔導紀錄」登入系統時常故障且多年未改善，容易顯示錯誤資料（如錯別字）。

決議：學務處會後會與系統公司了解狀況並盡可能處理偏差，但不排除為個人選字習慣問題。

議題四：學輔中心是否可增設用於導師端或主任端「導生訪談紀錄表」繳交通知功能？用於導生訪談後立即提醒送出或收件，以避免學期末時堆積過多表件，影響處理時效。

說明：造成期末積件問題，可能原因在於導師期初忙碌，較無時間安排學生訪談，學輔中心會加強提醒，也請各系主任協助宣導，請導師盡量平均分配訪談時間。

決議：學務處會後會與系統公司了解狀況並盡可能處理偏差。

議題五：提醒「學生網路請假系統」更新。

決議：學務處會後會與系統公司了解狀況並立即更新。

伍、會議結束。